

证券代码：831490

证券简称：成电光信

主办券商：广发证券

## 成都成电光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 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成都成电光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4年3月1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。根据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2号-独立董事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等有关规定，作为第四届董事会的独立董事，我们本着认真负责、实事求是的态度，基于独立判断，对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进行了审查，现发表如下独立意见：

## 一、《关于预计2024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的独立意见

我们认为：公司基于业务发展及正常生产经营的需要，对2024年度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充分预计，交易内容合法有效，交易定价公允合理，符合公司实际经营管理需求。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，不存在利用关联关系输送利益或侵占公司利益的情形，不存在损害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公司对于上述关联交易事项的审议、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《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等有关规定

我们同意上述议案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二、《关于公司非经常性损益的专项审核报告的议案》的独立意见

经审查相关材料，我们认为：公司2023年的《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》的编制符合法律、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，公司非经常性

损益明细表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情形，真实、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各项相关情况。公司按照财政部的有关规定，并根据公司实际情况本着谨慎、稳健的原则，选择和运用恰当的会计政策，符合相关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，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我们同意上述议案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《关于确认公司2023年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总额的议案》的独立意见

经审查相关资料，我们认为：公司2023年董事、高管薪酬系依据公司实际情况，并结合目前整体经济环境、公司所处地区、同行业公司薪酬水平等情况制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、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我们同意上述议案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四、《关于确认公司与武侯区展鹏数码产品经营部2023年交易的议案》的独立意见

经审查相关资料，我们认为：上述交易内容真实、合法、有效，交易条件客观、公允、合理，符合诚实信用和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原则，有利于公司的发展，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我们同意上述议案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五、《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其鉴证报告的议案》的独立意见

经审查相关资料，我们认为：公司已建立较为完整的内控管理体系，各项内部控制制度符合国家有关法律、法规和监管部门的要求，执行有效，保证了公司经营管理的正常进行。公司按照有关规定编制了2023年12月31日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，报告符合基本规范、评价指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，真实、准确、全面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健全、运行和监督执行的情况，对公司的内部控制的完整性、合理性及有效性进行了自我评价，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上述报告进行了鉴证，出具了《成都成电光信科技股份有限

公司2023年12月31日内部控制鉴证报告》。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政策的相关要求，能够维护中小投资者的利益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，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我们同意上述议案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成都成电光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：陈磊、邓波、丁锋

2024年3月19日